

小议农业经济合作组织发展的提升对策

林国红

(翁牛特旗乌敦套海镇党群服务中心)

[摘要]我国作为一个传统的农业大国,农业生产一直是各届政府高度重视的项目,不论是农村合作社还是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都是为了提升农业生产效率,推动农业经济的全面发展。而在新的时代背景下,农业生产经营活动有了新的要求,经济全球化的发展将农业生产经营活动带入了新的纪元,竞争环境更加激烈,国内生产将直接面对国外先进技术的冲击,此一形势之下,如何通过农业经济合作组织推进农业生产效率提升已经成为一个重要课题,本文正是要从此入手展开相关提升策略的探究,希望能够获得一些有益的指导。

[关键词]农业经济合作组织;现代化;市场;扶持

[DOI] 10.12252/j.issn.2096-6288.2021.08.639

引言

农业经济合作组织对于现代农业生产经营活动来说是十分必要的,其为农业生产更好的与市场有效连接提供了很好的纽带,可以让农产品更直接的进入市场经营,从而使农业生产的效益提升,农民直接的利益得到有效保障,也可以让农产品的质量不断提升,可以说是农产品市场良性发展的重要助力。如何才能更好促进农业经济合作组织效能发挥,推进农业生产经营活动效率的全面提升,改善农业农村状况,已经成为现阶段国家发展的重要关注点。

一、现代社会农业经济合作组织的重大现实意义分析

(一) 大力提升农民收入的重要手段

农民收入的提高还是需要依靠农业生产经营效率来带动,面对市场经济的大形势,农民必须要通过自觉自愿的合作,构建一个完善的农业经济合作组织,才能更好的应对市场的冲击。通过家庭自营基础上的联合发展,可以很好的带动自营能力的提升,从而带动整个经济合作组织的完善,实现农民收入的提高,有效改善农民生活^[1]。

(二) 促进农村产业经济的创新与发展

农业经济合作组织的形式可以很好的带动农村生产经营机制的改进与提升。通过农业合作经济组织可以很好实现生产要素的重组与整合,从而实现生产经营机制的层级化,形成一个更加强有力的生产组织体系,提升生产、经营、服务的效能,全面提升农业生产的市场竞争力。这些又会反哺农业生产经营活动,带动农业生产条件的改进,实现产业化发展的目标要求。此外,农业经济合作组织已经成为农村经营活动的重要形式,通过将过去松散的家庭经营活动细化分解,形成产前、产中以及产后的经营链条,从而强化农业生产中的服务,通过其强大的服务能力,可以很好的调动农业生产的活力,从而进一步提升农村生产经营的专业程度,形成规模化产业化的经营体系。

(三) 现代化农业生产经营活动的必然要求

现代社会生产经营活动呈现产业化发展趋势,分工愈发精细,农业经济合作组织对于农业现代化来说是一个必然。由于我国农业生产传统观念深植,个体、家庭经营的方式十分普

遍,整个农业生产活动松散而低效,农业生产技术很难得到有效的提升。而通过农业经济合作组织可以更好的将松散的生产活动加以整合,有效形成生产、经营以及市场等的产业链条,优化农业生产中的职责分工,构建农业生产系统,推进农业生产现代化的发展^[2]。

(四) 推进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建设的重要方式

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构建需要强大的物质基础,而农业、农村以及农民发展一直是其中十分重要的一项内容。农业经济合作组织可以很好的将农民群体联合起来,带动农村地区的全面发展,实现农民收入的提升,推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从而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发展提供强大的经济基础。

二、现阶段农业经济合作组织发展中的不足分析

(一) 农业经济合作组织地区发展不平衡

总体来说,农业经济合作组织发展尚未形成一个完整的体系,组织机构相对松散,整体规模不大,各个地区之间的不平衡性问题依然较大,很多时候一个地区可能会存在多种不同的组织形式,而相互之间又缺乏深度的沟通交流与合作,且是以竞争关系的形式而存在,这些并不利于农业经济合作组织的全面发展,对于现有的组织活动也会产生一定的限制作用,影响其作用的发挥,抑制其长期的发展。此外,大多数的农业经济合作组织规模较小,组织形式也相对松散,产业化水平不高,很难发挥集团与产业的优势,市场竞争力严重不足。面对国外发达地区成熟农业经济合作组织的冲击,不论是组织形式、生产技术等都存在巨大差距,面对竞争只能处于被动地位^[3]。

(二) 农业经济合作组织的组织机构建设尚不完善

就目前的状况来看,现有的农业经济合作组织的组织形式相当松散,并没有形成一套完整的制度规范。而且由于各地的实际状况不同,农业生产发展水平存在差异,农业经济合作组织建设的初衷也有所不同,这也使得农业经济合作组织更多呈现出“散兵游勇”的状态,组织机构设置、内部管理制度等都存在很大的改进空间。内部的管理制度不规范,职责划分不明确,造成农业经济合作组织内部混乱,向心力严重不足,实际作用的发挥无从谈起。此外,相当一部分农业经济合作组织内部工作作风存在严重问题,官僚主义思想横行,领导权力缺

乏约束，“拍脑袋”决定的问题十分严重，使得发展策略极易出现严重问题，对于合作组织参与者的积极性也是一个巨大打击。

（三）农民群体的合作意识相对较差

我国长期的农业生产发展中，大多数时间都是采用的个体或家庭经营方式，合作经营的意识相对不足。尽管我国在不断加大农业农村地区发展的投入，但是农村地区长期以来的落后状态很难快速改变，特别是经济、教育等方面的发展依然存在一定的滞后性，农民整体思想观念以及认识水平相对较低，在面对市场经济的冲击时，农民很难做出一个积极的应对，往往更愿意选择被动接受或者消极的抵触，这些都在一定程度上限制了农业经济合作组织的发展壮大。

（四）政府层面的扶持力度尚需进一步加强

面对我国农村发展的实际状况，要想推进农业经济合作组织的发展，加强政府层面的扶持是非常重要的推进手段。但是现阶段的发展实际来看，很多时候政府在相关政策理念方面的宣传引导工作还是不够扎实，而我国作为一个传统的农业大国，农业地区的分布范围极大，宣传引导工作难度高，农业人口基数极大，农业发展的资源需求量也会相当庞大，依靠地方政府的努力很难做好这些工作，需要政府层面做好系统的规划，全面提升政策扶持力度，这样才能很好的推进农业经济合作组织的建设。

三、有效推进农业经济合作组织发展的策略探究

（一）全面做好农业产业化建设，推进产业融合

农业经济合作组织的目标是要提升农业生产经营活动的效率，那么在现代社会就是要实现农业生产的产业化建设，全力推进农业生产的产业融合，构建一条完整的农业生产产业链条。为此，首先要做的应当是做好内部组织机构的优化改造，成立农业产业协会等类型的组织，强化内部问题的协调处理，其次，就是要努力构建农业产业化体系，这是现代化农业生产经营活动最为有效的运营模式，通过农业经济合作组织有效的做好农业生产活动的总体规划，协调农业生产经营活动，形成一个运转高效的合作经营模式，通过产业协会等组织机构做好多个农业经济合作组织之间的协同发展，逐步形成一个强大的农业产业集团，形成自身的竞争优势，其三，就是要着力培养自身的品牌力量，重点做好主导产品的培养，努力打造自身的发展特色，集中力量做好尖端产品与企业的发展，打造一批模范龙头企业，从而带动整体产业结构的优化升级，形成农业生产经营的完整产业链条，全面提升市场竞争力^[4]。

（二）全面做好管理体系的优化升级

要想做好农业经济合作组织的构建，就必须大力提升内部管理机制的完善与创新。最基本的就是要保证各个农业经济合作组织明确产权关系，内部成员必须要设立各自的合法账户，明确组织成员之间的经济关系，在此基础上，才能优化农

业经济合作组织的决策权，实现资产的科学处置^[5]。组织机构的发展必须要有规范的管理制度，因而，农业经济合作组织也必须要强化内部管理制度方面的建设，特别是要做到权责分明，责任划分到人，让每一名成员都能明确自身的权利与责任，只有这样才能有效做好下一步的利益分配，从而激发成员的参与热情，助力农业经济合作组织的长期发展。

（三）全力做好农民综合素质的提升

现代农业生产经营已经不再是简单的人力生产活动，更多的要靠科技，依赖于市场，农业生产技术不断发展，让农民的市场参与度也在不断的提升，这就需要做好农民综合素质的提升^[6]。因此，农业经济合作组织要充分发挥其组织优势，大力引进先进的农业生产技术，强化对组织成员相关技术知识方面的培训，从而让农民更好的认识到组织的重要作用，拉动更多的农民自觉投入到农业经济合作组织中来。同时，政府也应当强化对农业经济合作组织的支持力度，定期组织农业生产方面的专家、技术人员上门讲课堂，大力扶持各种社会化培训机构，带动农业生产技术的全面提升。

（四）强化政府的政策扶持

经济全球化的发展对我国农业生产活动必然会产生巨大冲击，因而，政府部门一定要强化政策方面的扶持力度，强化对农业经济合作组织的资金投入，帮助其更好的抓住这一发展机遇，全面提升自身的农业生产技术，有效应对市场的冲击，逐步形成自身的产业优势。

四、结束语

国家始终高度重视农业农村地区的发展，而农业经济合作组织可以很好的将国家的扶持转换为农业发展的强大动力，在新的历史条件下，我们必须高度重视农业经济合作组织在推动地区经济发展方面的重要作用，强化政策上的扶持与引导力度，全面优化组织机构建设，努力构建农业产业化链条，全面提升我国农业生产经营的市场竞争力。

参考文献

- [1]黄雅芝.农业经济合作组织发展的提升对策[J].2021(2017-19):290-290.
- [2]陈忠宜.试论以农业合作经济组织促进农业经济发展[J].2021(2012-4):9-10.
- [3]张英明.我国农业合作经济组织发展模式分析[J].2021(2016-10):155-157.
- [4]赵颖娜,吴雪荣.市场经济条件下农业经济合作组织的有效发展[J].2021(2011-26):130-131.
- [5]门盈.新型农业经济合作组织的法律地位及发展路径探究[J].农业经济,2019(7):3.
- [6]张艳.当前我国农业合作经济组织对促进农业经济发展的影响[J].农民致富之友,2019(11):1.